

## 財團法人大安森林公園之友基金會

## 經費預算表

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110 年度		109 年度		差異		說明
	金額	%	金額	%	金額	%	
<b>收入</b>							
捐贈收入	40,000,000	99.90%	30,000,000	99.82%	10,000,000	33.33%	
利息收入	41,720	0.10%	54,794	0.18%	(13,074)	(23.86%)	設立基金茲息及活存利息
股利收入							
業務收入							
政府補助收入							
委辦收入							
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							
作業組織收入							
其他收入							
<b>收入合計</b>	<b>40,041,720</b>	<b>100%</b>	<b>30,054,794</b>	<b>100%</b>	<b>9,986,926</b>	<b>33.23%</b>	
<b>支出</b>							
業務支出	36,500,000	91.16%	26,500,000	88.17%	10,000,000	37.74%	詳 110 年度工作計劃
行政管理支出	3,500,000	8.74%	3,500,000	11.65%	0	0%	秘書室人事及各項行政費用
捐助支出							
委辦支出							
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							
作業組織支出							
其他支出							
<b>支出合計</b>	<b>40,000,000</b>	<b>99.90%</b>	<b>30,000,000</b>	<b>99.82%</b>	<b>10,000,000</b>	<b>33.33%</b>	
<b>本期餘絀</b>	<b>41,720</b>	<b>0.10%</b>	<b>54,794</b>	<b>0.18%</b>	<b>(13,074)</b>	<b>(23.86%)</b>	
所得稅費用(利益)	0		0		0		
<b>本期稅後餘絀</b>	<b>41,720</b>	<b>0.10%</b>	<b>54,794</b>	<b>0.18%</b>	<b>(13,074)</b>	<b>(23.86%)</b>	

【本經費預算提經本法人 109 年 11 月 25 日第二屆第六次董事會議決通過】

主辦會計：



執行長：



董事長：



註：如有數個作業組織，其收入或支出應先行加總後，收入合計數及支出合計數於收支餘絀表中分別列示。